

证券代码：002130 证券简称：沃尔核材 公告编号：2009—017

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

2008 年度分红派息、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实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 2009 年 4 月 21 日召开的 200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权益分派方案

本公司 2008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：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08,700,00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1.00 元人民币现金（含税，扣税后，个人股东、投资基金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实际每 10 股派 0.90 元）；同时，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。对于其他非居民企业，我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，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。

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 108,700,000 股，分红后总股本增至 163,050,000 股。

二、权益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

本次权益分派权益登记日为：2009 年 6 月 1 日，除权除息日为：2009 年 6 月 2 日。

三、权益分派对象

本次分派对象为：截止 2009 年 6 月 1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

市后，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”）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。

四、权益分派方法

1、本次所转增股份于 2009 年 6 月 2 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。

2、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股息将于 2009 年 6 月 2 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（或其他托管机构）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。

3、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股息由本公司自行派发。

五、本次所转增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起始交易日为 2009 年 6 月 2 日。

六、公司股份变动情况表。

股份类别	本次变动前		本次变动		本次变动后	
	数量	比例	公积金转股	小计	数量	比例
一、有限售条件股份	80,700,000	74.24%	40,350,000	40,350,000	121,050,000	74.24%
其他内资持股	80,700,000	74.24%	40,350,000	40,350,000	121,050,000	74.24%
二、无限售条件股份	28,000,000	25.76%	14,000,000	14,000,000	42,000,000	25.76%
人民币普通股	28,000,000	25.76%	14,000,000	14,000,000	42,000,000	25.76%
三、股份总数	108,700,000	100.00%	54,350,000	54,350,000	163,050,000	100.00%

七、本次实施分红派息、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后，按新股本 163,050,000 股摊薄计算，2008 年度基本每股收益为 0.16 元。

八、有关咨询办法

咨询机构：公司证券部

咨询地址：深圳市南山区西丽新围工业区沃尔工业园

咨询联系人： 向盈

咨询电话： 0755-28299020

传真电话： 0755-28299020

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

2009年5月25日